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王冠偉  
電話：3901127  
電子信箱：bombbreak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1000962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國立臺東大學101年傑出校友表揚辦法暨推薦書(0009628A00\_ATTCH1.DOC、0009628A00\_ATTCH2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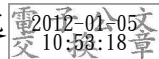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國立臺東大學函請各機關學校推薦貴屬該校校友參加101年傑出校友表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東大學101年1月2日東大師培就業字第10100000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推薦期間自即日起至101年2月22日止，推薦表請逕寄該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。
- 三、所推薦之傑出校友，經該校審查會議審議通過後，預定於101年3月22日校慶晚會中公開表揚。
- 四、其他相關事宜，請與該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聯絡。聯絡電話（089）517427羅晏汝小姐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\*1010000091\*